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AOM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權識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81)

**延長有關  
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  
以收購目標公司72.5%股權之  
須予披露交易之  
最後截止日期  
及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權識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收購江西九愛食品有限公司72.5%股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倘任何條件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或買賣協議訂約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仍未達成或豁免(視乎情況而定)，買賣協議將告終止及結束，其後買賣協議訂約各方均毋須承擔其項下任何義務及責任。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買方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據此，買方與賣方相互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日(或補充協議訂約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除上述延長最後截止日期外，買賣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均維持不變。

誠如該公佈所述，載有(其中包括)(i)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進一步詳情；及(ii)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寄交股東。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納入通函之若干資料，故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三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權識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楊鈴

香港，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楊鈴先生、李立中先生、劉明卿先生、楊彬城先生及樊雪飛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鄧聲興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翟正朗先生、王小寧先生及陳雨鑫女士。

本公佈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